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意见

2022年06月20日，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原南丹县自来水公司）组织专家现场评审，根据《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南丹县城关镇平安大道（新建县政务中心旁）。场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7^{\circ}32'14.62''$ ，北纬 $24^{\circ}59'30.35''$ 。

项目总投资1680万元，总占地面积 $3333.54m^2$ （约5亩），总建筑面积 $2864.81m^2$ （含雨棚面积）。主要对南丹县扁坡、火幕、接龙滩3个水厂的源水及出厂水每天进行一次检测，每天共6个样品，每个样品取样 $1000mL$ ，共 $6000mL$ 。年取样2190L，检测样品2190个。建成后，年取样2190L，检测样品2190个。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南丹县自来水公司于2018年03月30日委托广西桂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原南丹县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05月11日以“丹环管字（2018）10号”《南丹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该项目2018年06月开工建设，2018年12月投入生产。2020年05月建设完成，并于2020年06月投入试运行。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2021年10月09日委托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2年06月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报告及现场调查情况编制完成《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6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包括固体废物、废气、废水、噪声、及环境风险。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生产地址、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环保措施、环保设备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实验室废水、员工生活污水。实验室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丹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铜江河。

（二）废气

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为实验室废气。实验室检测一般在通风橱内进行，实验室废气通过专门的排气管道引至屋顶排放，经高空排放后得到稀释扩散。

2021年11月11日、12日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上风向、厂界下风向的无组织废气中臭气浓度的监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的限值要求。

（三）噪声

项目主要产噪设备为离心机、通风橱风机，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设备基础减振，产生的噪声均经实验室墙体隔离等措施后减小噪声影响。

2021 年 11 月 11 日、12 日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昼间、夜间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项目东面、南面、西面、北面场界外 1m 处的昼间、夜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的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职工生活垃圾。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实验室药品、试剂、仪器等外包装盒或外包装等，一般为纸质、木质或者塑料材质，经集中收集后由物资单位回收。项目实验室检测废液包括试剂配制、检测反应过程产生酸、碱或盐溶液以及氨氮指标测定中加入纳氏试剂反

应产生的汞胶态化合物；器皿初次冲洗产生含检测药品、试剂的浓度较高的废液，检测废液主要来源于理化实验室、微生物室。检测废液、废弃药品试剂瓶及容器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版）中“HW49 其他废物”，经单独收集后暂存于专用密闭容器与收集桶中，暂存于检测中心大楼第二层楼内南面设置的一处危废暂存间（15m²，地面已采取硬化及防渗措施），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日常环保工作设置专人负责，确保环保措施有效落实、环保设施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四、综合结论

项目在施工和营运期过程中认真执行了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了“三同时”制度，采取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有效，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总体上按环评和批复要求落实了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及环境风险的环保措施，环境保护工作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五、建议与采取措施

- (1) 完善管理机制，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加强操作人员的技术培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操作，避免发生污染事故；
- (2) 严格执行设备维修保养制度，定期检修，尽量避免污染环境的事件发生；
- (3) 尽快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工作，认真落实生态主管部门的要求；
- (4) 对员工进行经常性的环保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和操作技能。加强对应急预案的演练，落实对事故性污染的控制和相关的防范措施。

六、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见附件



附件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郭高亮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副总		18070238686
覃荣芳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13977816021
韦华海	广西南丹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8007786257
丘才洪	广西河池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中级工程师	高工	18007787783
戴后毛	福华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15296098128
范明海	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077888036

